

# 營建

## CONSTRUCTION AND PLANNING

- 營建組織
- 綜合計畫
- 都市規劃及建設
- 都市更新
- 國家公園之經營管理及自然保育
- 住宅政策
- 建築管理
- 公共工程建設
- 新市鎮建設
- 城鄉發展作業
- 建築研究

## 一、營建組織

本部營建署執行全國營建行政事務，設有綜合計畫、都市計畫、國家公園、國民住宅、建築管理、公共工程、道路工程、環境工程、建築工程、工務、企劃、管理、土地及財務等14個組及秘書、主計、政風、人事等4室，另有新市鎮建設組、都市更新組、公關室、技正室、資訊室、北、中、南區及下水道工程處等9個臨時任務編組。中部辦公室(營建業務)下設營建管理、城鄉計畫、計畫審議、行政管理等4科。附屬機關包括墾丁、玉山、陽明山、太魯閣、雪霸、金門、海洋、台江等8個國家公園管理處與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及城鄉發展分署。

## 二、綜合計畫

### (一) 國土規劃

1. 110年4月30日公告實施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建立空間發展秩序，落實地方自治。
2. 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作業，未來將以國土功能分區引導土地有秩序發展。

### (二) 海岸管理

推動「海岸管理法」，修正公告「海岸地區範圍」，建立管理體系，整合保護、防護管理事權，辦理海岸在地連結行動計畫，並就海岸土地進行整體規劃，以兼顧海岸土地保護、防護與開發之和諧。

### (三)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議業務

111年核准非都市土地開發案件8案，面積約為403公頃。現階段審查中者有14案，預期可增益土地利用，提供太陽光電設施、產業園區、農村社區、公共設施等基地。

## 三、都市規劃及建設

### (一) 加速都市計畫案件之審議

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11年召開21次會議，審決直轄市、縣(市)政府報部核定之都市計畫案件計250件。同時為節省大會審議時間，案情複雜之計畫案件，先由委員組成專案小組召開會議聽取簡報，研提具體意見再提會討論，未來將督促地方政府加速辦理，以提升都市計畫審議效率。

### (二)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本計畫在積極發掘地方特殊之自然環境景觀、人為環境景觀資源與潛力，並依據當前主流Landscape Urbanism崇尚自然美學之核心理念與價值，摒除過去傳統工程建設之制式作法，積極思考城鎮地區未來面對氣候變遷及城鎮發展，採創新、創意的景觀設計手法，整合串接城鎮的公共開放空間及水綠環境資源，提升城鎮整體景觀及生活空間品質。110至111年補助21處亮點計畫、輔助經費新臺幣10.02億元；政策型計畫補助204案、10.15億元，打造宜居之魅力城鎮。

## 四、都市更新

- (一) 自94年起本部協同國家發展委員會(前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及地方政府等相關單位共同勘選位於水岸、港灣、鐵路與捷運場站及都市舊城區之都市更新示範地區314處，政府主導都市更新公開評選，截至111年底已簽約實施58件。
- (二) 核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截至111年底已完成1,053案。
- (三) 補助住戶自行實施都市更新事業，截至111年底已核定補助182案。
- (四) 執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之重建，截至111年底受理申請3,338案，核定2,746案。

(五)本部於107年8月1日成立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專責協助中央與地方推動都市更新及社會住宅業務。

## 五、國家公園之經營管理及自然保育

### (一)國家公園經營管理

「國家公園」為保護國家特有之自然風景、生物多樣性及史蹟，並提供國民育樂及研究而劃設之區域。臺灣自1972年制定「國家公園法」之後，相繼成立墾丁、玉山、陽明山、太魯閣、雪霸、金門、東沙環礁、台江及澎湖南方四島等共計9座國家公園及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為有效執行國家公園經營管理之任務，於內政部轄下成立國家公園管理處及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以保育國家珍貴資源。

#### 1. 墾丁國家公園

墾丁國家公園位於臺灣最南端，地景優美，生物豐富，海底瑰麗，是首座涵蓋海域的國家公園。

111年於經營管理方面，辦理墾丁國家公園計畫第4次通盤檢討，32件原有合法建築物認定通過、農業附帶條件區申請變更案，捐贈核心保護區土地計21.5公頃。

保育研究方面，執行研究調查10案，推動「墾丁國家公園友善農業推動計畫」，計有60位小農長期參與，其中7位小農取得墾管處友善農業標章；運用志工與安心上工人員操作黃狂蟻防治，改善香蕉灣、砂島及港口地區陸蟹棲地；移除銀合歡外來種及造林復樹面積共12公頃。

遊憩服務及解說教育方面，因應COVID-19後疫情出遊人潮，加強遊憩安全及人流管理；增進社區生態旅遊經營模式量能；辦理與國家公園有約環境教育活動、琅嶠鷹季系列活動；出版「墾丁國家公園蛾類圖鑑第二冊-非大異角類」、「墾丁國家公園與國家公園海報」、推廣「龍鑾潭的不速之客」影片；辦理「琅嶠鷹季-鷹季暨地景裝置藝術展」。

112年將啟動墾丁國家公園計畫第5次通盤檢討，執行「第一種一般管制區細部計畫」，持續推動「墾丁國家公園社區生態旅遊經營管理及永續發展方案」，塑造生態保育、環境教育、生態旅遊與百業共榮的國家公園新風貌。

#### 2. 玉山國家公園

玉山國家公園位居臺灣中央地帶，自然資源豐富，為登山、生態旅遊及環境教育的重要場域。

111年在經營管理方面，完成玉山國家公園計畫第4次通盤檢討作業，並榮獲內政部「111年度TGOS流通服務獎」。檔案管理及應用榮獲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第19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

在生態保育方面，辦理臺灣黑熊族群監測暨保育行動計畫，拍攝猛禽調查紀實影片及科普書製作，並推動科研基地暨公民科學家計畫，讓玉山成為最大戶外教室。

在解說教育方面，辦理臺灣黑熊保育駐點解說計畫，及玉山Youth Camp計畫與三代同遊國家公園等環境教育活動，並進行梅山遊客中心展示室更新設計規劃，以提升解說服務品質。

在登山安全與服務方面，完成玉山主群峰等園區步道改善，及塔塔加地區無障礙步道整修等多項工程，以加強各年齡層之服務。111年於西北園區新增服務據點「東埔服務中心」，提供展示與解說諮詢服務。

112年將持續推動園區山屋步道整建計畫，辦理高山生態研究調查計畫，並加強與園區周邊部落夥伴關係，提升登山安全與服務，以發揮國家公園的角色與地位。

### 3. 陽明山國家公園

陽明山國家公園位於大臺北地區，以特有火山地形著稱，亦為首座都會寧靜公園，擁有變化多端的氣候景觀及植被特性、豐富多樣的動植物生態與獨特的人文歷史。

111年於經營管理方面，新修行政法規、命令或計畫共6案，實施陽明山國家公園（第4次通盤檢討）計畫。推動友善農業輔導，35位農友簽署加入友善夥伴行列，10位取得有機驗證標章、10位取得友善團體審認，有效凝聚園區居民，營造國家公園環境景觀及棲地保育。

於生態保育方面，積極辦理動、植物資源監測調查，含委研及委辦案7件、保育研究成果發表會1場、棲地保育及復育工作24場次，外來入侵種移除面積達8.17公頃。出版「草山紅-陽明山國家公園的茶業發展史1830-1990」榮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頒發「文獻書刊—學術性書刊類」優等獎、文化部第46屆金鼎獎優良出版品推薦。

於解說教育方面，辦理環境教育與生態旅遊服務2萬4,423人次、環境教育課程57場次、精進培訓工作坊6場次，均大受好評。與韓國慶州國立公園管理事務所於111年10月20日線上簽署合作備忘錄，搭建起臺韓國家公園間合作交流機制。

112年將持續推動生態保育、環境教育及夥伴關係，改善遊憩品質及環境設施，打造國家公園品牌，兼顧民眾權益與環境保護平衡，以達成永續發展目標。

### 4. 太魯閣國家公園

太魯閣國家公園位於臺灣東部，以壯麗的高山與峽谷地形、豐富的生態與人文資源聞名。

111年於經營管理方面，辦理太魯閣國家公園計畫第4次通盤檢討，完成公開展覽及3場說明會；持續辦理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會，補助原住民活動辦理及培力研習訓練，促進夥伴關係。另辦理春節假期免費遊園專車服務、合歡山雪季勤務、園區公共意外責任險及附加險、公共安全管理維護督導檢查與考核等工作，提升遊憩服務品質；執行山屋整體改善計畫，辦理奇萊東稜山屋興建、雲稜山屋整建工程、南湖雲稜圈谷營位劃設、危險路段改線等，營造優質登山環境。

在環境維護方面，完成伊達斯步道整修、小中橫錐麓步道補強工程，分別於7月21日、11月18日開放。在保育研究方面，完成委託研究及委託辦理計畫共7案；辦理櫻花鉤吻鮭復育、保育巡查及監測、宣導、清除外來入侵種、公民科學家等保育講座、工作坊等。

解說教育方面，持續辦理環教活動、太魯閣峽谷音樂節、小農地方創生市集等活動，推展太魯閣族樂舞文化及文創產業。

112年持續辦理各項設施維護及災修工程，承續太魯閣國家公園計畫第4次通盤檢討作業，並將持續推動各項保育研究、解說教育及原住民族資源共管，與部落社區建立夥伴關係，以保護多元價值。

### 5. 雪霸國家公園

雪霸國家公園位居臺灣中北部雪山山脈，屬高山型國家公園，蘊藏重要生物種類及族群，提供國人登山遊憩、環境解說教育及生態旅遊體驗場所。

111年在生態保育面，完成資源調查及棲地監測等11項委託辦理計畫，並推動「111年度雪霸保育領航家系列講座」計4場次，本年度臺灣櫻花鉤吻鮭保育工作獲得最佳成績，野外鮭魚族群數量達1萬5,374尾，再創歷史新高。

在解說教育面，舉辦主題活動及環境教育課程計665梯次。另「矮靈傳說」影片榮獲2022美國加州世界多元文化影展最佳教育影片獎。在提升山域安全環境與服務面，完成「瓢箪及油婆蘭避難山屋興建工程」，辦理登山生態教室系列講座8場，並配合行政院

山林開放政策，持續執行「雪季服務期」，維護山友登山安全。

在經營管理面，辦理機關聯繫及原住民族共管會議計6場次、111年度開辦轄區及周邊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助學金案相關事宜，並與鄰近機關及學校共同合辦文化傳統、生態保育及尋根之旅宣導活動等，深耕原住民文化及落實夥伴關係。

112年繼續復育放流國寶魚臺灣櫻花鉤吻鮭至歷史溪流，開發深度環境教育教案，並持續推動三六九山莊興建工程，推廣登山安全教育及環境教育體驗活動。

## 6. 金門國家公園

金門國家公園位於金門縣，以人文及戰役史蹟保存為主體，且兼具自然資源保育之國家公園。

111年配合金門大橋通車，與金門縣政府合作研擬「金門亮點計畫」，爭取111至115年由中央以增（擴）編方式補助或挹注約新臺幣（以下同）10億元經費，讓國家公園與地方協力優化金門自行車道、人行步道系統，並透過金門大橋串接帶入動態型戰地體驗場域及活動。

在生態保育方面，完成金門鷺鶯遷移與生態研究、金門歐亞水獺親緣譜系及族群動態研究相關調查。在解說教育方面，製作「麥動金門」影片榮獲美國Accolade全球影視競賽卓越獎及東京短篇映畫祭榮譽獎，並採實體及線上兼具舉辦生存遊戲、自行車生態樂騎、坑道音樂節、軍事遺產線上講座等系列活動。

在環境維護方面，完成瓊林179、203-1號，及安東二營區等3處傳統建築修復及戰役史蹟整修。在經營管理方面，持續辦理「向海致敬」海岸海漂垃圾清除工作，及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提供轄內標租民宿暨賣店「租金減免」紓困措施、居民「安心上工」短期就業員額，建立在地夥伴關係。

112年持續與金門縣政府共同推動「金門亮點計畫」，並落實傳統聚落保存、戰役史蹟維護、生態環境保育等各項工作。

## 7. 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所轄管之東沙環礁國家公園及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

東沙環礁國家公園位於南海北端，距高雄約450公里；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位於澎湖望安和七美之間，由東吉嶼、西吉嶼、東嶼坪嶼、西嶼坪嶼及9座島礁及水域所組成。

111年完成東沙島海水淡化設施改善，減少抽取地下水以涵養東沙島上寶貴地下水資源。完成澎湖南方四島海水淡化設施備用機組，穩定及安全供應環境教育及生態遊程用水。推動遊客中心新建工程，建構優質海洋保育、海洋環境教育及民眾活動空間，未來作為永續經營臺灣海洋國家公園之營運基地。

保育研究方面，持續進行東沙環礁及澎湖南方四島海陸域相關研究及生物資源調查，出版澎湖南方四島大型甲殼類動物解說書籍，再版「封存／再現：澎湖南方四島」，並補助研究生進行國家公園研究。

環境教育推動方面，於11月17日與高師大簽署「海洋學校」合作協議，推展海洋環境教育；與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共同辦理「浮潛指導員安全教育訓練」；辦理2場次生態旅遊實務訓練，計36人完訓；試辦2場示範遊程，計62人參加；推廣澎湖南方四島環境教育體驗活動，一般民眾42人、親子家庭42人、大專院校31人參加；辦理東嶼坪嶼及東吉嶼三梯次手作步道活動，邀請社區、民眾及志工一起參與，以就地取材方式保育東嶼坪嶼及東吉嶼自然人文環境。並於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辦公廳舍辦理111年度處慶-島嶼逐光攝影展。

112年繼續推動海洋國家公園生態保育工作，並持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達到國人「親海、知海、愛海」目標。

## 8. 台江國家公園

台江國家公園位於臺灣本島西南部，包括臺南四草及七股地區，為濕地型國家公園。

111年在經營管理方面，輔導社區開發遊程2套，產品設計包裝3項，完成19件培力補助計畫；執行向海致敬政策，清除海灘廢棄物約617.1公噸；與鄰近社區、產業合作運行假日解說專車100班次，遊客總滿意度達97%。

在生態保育方面，完成1項委託研究計畫及8項委託辦理計畫；依據黑面琵鷺族群數量調查，大臺南地區合計3,644隻，相較去年同期增加338隻。此外，為實踐聯合國國際生物多樣性公約「愛知目標」之願景，與28位在地養殖漁民簽署合作意向書，配合執行降低水位等友善策略，成功吸引水鳥前來覓食。

在環境維護方面，推動四草守望哨整修工程及府城天險地區遊憩服務品質提升，並持續修復園區既有設施及發展社區建設，提高遊客服務品質。

在解說遊憩方面，辦理「台江濕地學校」及「與國家公園有約」活動計318場，9,375人次參與；出版《走鏢台江》繪本，榮獲「獎勵出版文獻書刊」佳作肯定；遊客中心提供遊客優質服務，111年入館約12.7萬人次。

112年將持續推動國家公園生態保育與環境教育，執行家園守護圈計畫，辦理國際遷移性物種保育及交流工作，期以創新思維擘劃國家公園新階段發展藍圖，增進地方共存共榮，達成國家公園永續理念。

## 9.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位於高雄，範圍包括半屏山、龜山、壽山及旗後山等區域，擁有獨特珊瑚礁自然生態與珍貴史前文化遺址及重要歷史古蹟，推廣環境教育並維護自然生態及人文資源。

111年經營管理方面，辦理國家自然公園經營管理諮詢委員會計2次、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暨要塞管制區聯合共同管理研討會1次；輔導潛在國家自然公園，完成馬頭山社區培力課程30場次，開發地方特色圖符2式及特色手作文創品2項；完成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建置。

111年環境維護方面，配合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辦理海岸清潔維護，共進行58次清潔工作，動員153人次，清除海岸廢棄物5,528公斤。持續改善壽山園區休憩據點，提升遊憩服務品質。

111年解說教育方面，持續結合公私部門辦理流浪動物安置；提供優質環境教育服務，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活動共190場次，計有1萬3,405人次參加。

112年持續改善壽山園區休憩據點，提升遊憩服務品質。未來將持續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向民眾傳達環境保育及維護生物多樣性的理念。

### (二) 推動都會公園建設管理

#### 1. 臺中都會公園

臺中都會公園位於臺中市大肚臺地，園區內植物、動物生態豐富，以提供多樣性遊憩活動、推廣環境教育及維護自然生態資源等功能為目標。

111年度改善水池過濾系統及曝氣設施，降低生態池優養化，提升園區設施及景觀環境品質。在環境教育推廣方面，辦理「2022守護大肚山活動」、「臺中都會公園園慶~環境教育向下紮根」、10車次校外教學活動、2梯次學校機關團體環境教育研習、1梯次親子環境教育活動、6梯次中都環境生態講座，共計約有1,725人次來園參與環境教育課程及活動；在免費提供公園場地作公益使用方面，場地租借計有19場，及提供園區導覽解說有5個學校團體170人次。112年度將持續提升公園休閒遊憩品質，

改善園區設施環境，並加強環境教育推廣，讓臺中都會公園成為臺中都會區重要的環境教育戶外教室。

## 2. 高雄都會公園

高雄都會公園位於高雄市楠梓區與橋頭區，園區廣大的綠地空間，結合都市森林與生態植栽理念，提供高雄都會區民眾遊憩休閒與環境教育優良場所。

111年辦理一期園區外環園步道、二期園區東南側廁所及廣播系統改善等工程，提升民眾遊園時的舒適度及安全性。在環境教育方面，依環境資源、生態、環境變遷及管理之主題規劃10套課程供機關團體與民眾參加，共辦理44場次，計1,302人次參加；每月辦理環境生態影片欣賞、講座、特展及解說活動等，計有1萬6,265人次參加。112年持續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與進行園區溜冰練習場、建築物防水及耐震補強改善等工程，以提供遊客優質的遊憩環境與傳達環境保育理念。

## 六、住宅政策

### (一) 推動「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及「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111年核定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6,391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593戶，詳如表8-1。112年預計辦理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4,000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2,000戶。「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111年度核准27萬3,057租金補貼戶，112年度預計辦理50萬戶。

表 8-1 住宅居住協助辦理情形

單位：戶

年別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		
	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核准戶數	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核准戶數	租金補貼核准戶數
107年	5 543	686	65 712
108年	5 403	613	72 045
109年	5 124	722	116 893
110年	7 412	992	131 265
111年	6 391	593	273 057

### (二) 推動社會住宅

為滿足民眾居住需求，依據106年1月11日修正公布之住宅法及行政院106年3月6日核定之社會住宅興辦計畫，推動只租不售的社會住宅政策，並以8年20萬戶為目標，其中直接興建12萬戶及包租代管8萬戶。第一階段（106至109年）目標直接興建4萬戶，包租代管4萬戶。直接興建部分，截至111年底，社會住宅興辦成效已達7萬1,112戶。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自106年啟動至今，致力透過地方政府、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及民間租賃業者的共同合作，以8年8萬戶為目標。累計至111年底，本計畫成功媒合5萬7,233戶，112年則以7萬戶為目標。在社會住宅持續興建過程中，同步透過包租代管方案提供民眾居

住協助，保障其居住權益。

### (三) 居住品質

為鼓勵民眾改善自家無障礙環境，本部推動111年度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原有住宅公寓大廈五層以下住宅，共用部分改善無障礙設施及增設昇降設備10件；與原有住宅公寓大廈共用部分改善無障礙設施10件。

## 七、建築管理

### (一) 建築管理法令研修

1. 修正公布建築法第77-1條文，因應107年2月6日花蓮地震災害，為加強原有合法建築物之構造安全，針對供公眾使用或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認為有必要之建築物，其構造安全不符現行規定，應令其改善或改變其他用途。
2.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增訂第29-1條及第49-1條，規範已取得建造執照之未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之公寓大廈，經主管機關認定有危險之虞者，一定期限內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並向主管機關報備，並增訂其罰則規定。
3. 修訂「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備編」及「建築物給水排水設備設計技術規範」，納入同層排水系統敷設規定，減少建築物上下樓層所有權人間漏水維修之衝突，便利排水設備管理檢查及維護更新；修正「建築物耐震設計規範及解說」部分規定，修訂近斷層設計地震力，雜項工作物結構物、土壤液化評估方式及既有建築物耐震補強相關規定；配合建築法修正第77條之1規定，修正原有合法建築物公共安全改善辦法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定明改善之對象、時機及基準，以落實建築物耐震能力改善。
4. 修訂「營建事業再生利用之再生資源項目及規範」，增列再生利用用途及可應用於冷拌瀝青，提升再生資源再生利用率。

### (二) 推動「綠建築」工作

111年獎助11個縣市政府辦理推動綠建築工作及綠建築審核抽查，以維護建築師申請建照內容之設計品質，增進建築物節能效率，減輕能源消耗，以維持綠建築設計及管理效能，並推動宣導建築物綠建築設計之觀念。

### (三) 建築師管理

1. 依「建築師開業證書申請換發及研習證明文件認可辦法」辦理各研習活動之認可申請，111年計受理585案研習活動之認可申請。
2. 辦理建築師證書之核發，111年計核發221人。

### (四) 公寓大廈管理與輔導

1. 111年辦理培訓講習工作成果7,704人。
2. 111年辦理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登記證（許可、登記、變更）計469件，辦理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認可證（申請、變更）計2,570件。

### (五) 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

1. 111年辦理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講習成果，計99次，2,867人合格結業。
2. 111年辦理證照申請或變更工作，室內裝修業登記證（許可、登記、變更）計2,934件，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申請、變更）計5,464件。

### (六) 推動改善建築物無障礙環境工作

1. 111年辦理「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共計17個梯次，960人取得合格證書。

2. 111年9月12日至9月28日辦理111年度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完成實地抽查20處新建建築物、60處既有建築物、14處至少100公尺以上連續騎樓之路段。

### (七)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工作

#### 1.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 (1) 辦理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相關業務考核，於111年10月完成考核評比，並陸續完成相關訪視輔導等工作。
  - (2) 111年辦理暑期保護青少年一青春專案執行計畫，督促各地方政府於暑假期間加強轄內青少年常出入場所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計3,929處場所。
  - (3) 111年督促各地方政府，辦理轄內大型百貨、商場及量販店，於週年慶及春節前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計612處場所。
2. 完成111年全國機械遊樂設施管理業務督導，計抽查29處場所，240項遊樂設施。
  3. 完成111年全國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安全巡查，處理督導業務。
  4. 111年辦理建築物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計畫書及評定書認可審查，計通過37件，核發建築防火材料審核認可通知書677件。
  5. 111年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相關證照申請或變更，專業檢查機構認可證（申請、換發）共計辦理11件，專業檢查人員認可證（申請、換發）計辦理433件。

### (八)建築物災害防救工作

1. 111年辦理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動員演練，計有606人參加。
2. 111年辦理工程重機械編管及運用計畫，共編管8,475台工程重機械及4,371位操作從業人員。
3. 持續推動「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截至111年12月底已完成公有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3萬960件，詳細評估1萬6,565件，補強工程9,565件及拆除2,289件。
4. 111年督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於完成列管之轄內山坡地住宅社區416處之安全檢查。

### (九)建築物昇降設備、機械停車設備之設置及檢查管理

1. 111年辦理建築物昇降機設備相關證照申請或變更工作成果，計3,875件。
2. 111年辦理建築物機械停車設備相關證照申請或變更工作成果，計304件。

### (十)推動騎樓整平工作

1. 辦理「提升道路品質—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改善計畫」，111年度補助11個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轄內需整（順）平地區、路段之工程經費，補助經費計8,588萬元，並完成約334,706公尺之騎樓改善。
2. 辦理111年騎樓整平督導，實地抽查14處場所。

## 八、公共工程建設

### (一)持續推動公園無障礙環境改善

111年7月29日函頒「都市公園綠地無障礙環境督導計畫（111至112年）」，並據以督導各地方政府積極落實辦理；111年底已完成6直轄市及基隆、新竹、嘉義3市考評作業，112年將繼續辦理縣級考評作業。

### (二)推動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及既成道路用地取得

1. 賡續督促地方政府積極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問題處理方案」辦理，俾逐年以檢討變更不必要公共設施保留地、整體開發、容積移轉、公私有土地交換、推動都市更新、獎勵投資等多元化自償性處理方式解決公共設施保留地問題。

2. 持續依行政院頒「『依司法院大法官議決釋字第400號對私有既成道路取得問題之處理情形』辦理項目」之處理原則，督促各地方政府積極處理私有既成道路取得問題。

(三) 推動共同管道建設，迄111年底全國規劃或建設完成之共同管道共計344處，含幹管104.73公里，支管359.31公里，電纜溝87.39公里，纜線管路4,256.04公里。

(四) 推動「國土資訊系統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截至111年底，各地方政府已建置完成都市計畫區內之管線資料庫，累計建置1,600萬筆圖元資料。

(五) 下水道建設及管理

#### 1. 下水道相關法規

依下水道法及地方制度法之規定，審核地方政府所報下水道自治法規，111年度審核完成共3案，另訂定公共污水處理廠資料傳輸、下水道公告週知、工程品質、職安及管渠維護等行政規則共5案，並編修訂下水道相關技術手冊共3本，以供各縣市政府遵循辦理。

#### 2. 辦理研討會、教育訓練及宣傳

邀請產官學各界專家學者共同探討污水處理技術、再生水發展等相關議題，於111年度舉辦「下水道建設x除氮技術」等5場研討會；另辦理「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技術訓練」，召訓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自來水配管技術士，111年度配合防疫分別完成北區2梯次，中、南區各1梯次共計250人訓練合格。

為使各界瞭解下水道及再生水執行的政策與理念，提升民眾對於污水下水道與相關設施之認知，出版「挖掘。城市水影-污水下水道建設紀實」及「下水道。水再生期刊」，辦理「歹水變好水 發現好水日常」四格故事徵件比賽，透過參賽民眾參與，使民眾進一步瞭解污水下水道及再生水的重要性。

#### 3. 污水下水道建設成果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污水下水道第六期建設計畫（110至115年度）」，預計6年投入建設經費新臺幣1,068億元，111年度中央編列預算143億5,589萬元，除持續建設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以延續前期接管績效外，為致力提升國家競爭力、延續環保永續並考量智慧化與防災韌性功能，並以「持續公共污水下水道建設」及「建構永續及智慧化系統」為推動策略，期望逐步循序建構完備之「新世代污水下水道循環體系」。

截至111年底，建設中之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共計90處（含促參8處），已完成81座公共污水處理廠，全國累計完成用戶接管達374萬9,618戶，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為41.26%（其中新北市為72.06%、臺北市87.28%、桃園市22.33%、臺中市25.6%、臺南市26.28%、高雄市49.01%、臺灣省為16.53%、福建省為40.15%，專用污水下水道普及率為9.68%，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設置率為17.74%，合計整體污水處理率為68.68%。

#### 4. 推動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本部考量水資源循環利用開展跨域加值與永續發展，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再生水推動計畫（110至115年度）」執行，111年推動成果如下：

- (1) 截至111年底，高雄鳳山案、臨海案及臺南永康案等3案，分別於每日供應4.5萬噸、3.3萬噸及0.8萬噸再生水，總供水量可達每日8.6萬噸。另臺南安平案、仁德案及臺中福田案、水湳案、桃園桃北案、高雄橋頭案等6案皆施工中。
- (2) 再生水工程推動依用水端需求，112年1月已辦理計畫修正送行政院審查中，除既

有11案，另新增推動5案，共計16案。其中屬於需水擴增者包含桃園桃北案、新竹竹北案（客雅、竹東聯供）、臺南永康案、臺南安平案、高雄鳳山案及高雄楠梓案等共6案，新增5案為桃園文青水園案、桃園中壢案、臺中聯供中科案、嘉義擴大縣治案及高雄橋頭案；目標至115年底每日再生水量可供28.5萬噸，全數推動每日可供62.81萬噸。

## 5. 雨水下水道建設成果

依據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3期（110-111年度）編列新臺幣56.5億元，辦理雨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分期辦理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系統規劃及管線普查等工作，持續改善都市計畫區內易淹水之瓶頸段、增設雨水下水道幹線、抽水站等排水設施，並落實都市總合治水概念，增建多項滯洪池工程，以改善都市排水效能，降低淹水機率。

另為因應極端氣候造成都市淹水風險，本部由「都市總合治水建設計畫」（111-115年度）編列新臺幣20億元，辦理都市防洪創新規劃、都市智慧水情監測、相關法規調修及非工程措施及淡水河流域抽水站維護管理作業等，期可透過區域內排水設施整體考量，並搭配科技監測傳輸設施，藉由大數據分析，研訂最佳排水設施聯防操作機制，或提供有效可行積淹改善方案，以提升都市整體防洪保護標準，111年度已委託6個直轄市政府完成都市智慧水情監測發包作業，後續112年度將逐漸推廣至其他16縣（市）政府，辦理都市雨水下水道即時水位監測計，提升防洪保護精確度。

截至111年底，全國累計完成雨水下水道建設長度達5,658.48公里，雨水下水道實施率提升至79.81%，雨水滯洪量達60.25萬立方公尺，112年將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及建設工程等各項工作，以擴大治水成效，提高都市防洪能量。

### （六）推動道路建設及養護

#### 1. 執行生活圈道路交通建設

本「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6年（111-116年）」以市區道路之新闢及拓寬為主，配合建構都市防災體系、強化重要集結點之可及性、推動人本綠色道路、提升現有運輸效能等目標，並配合政策解決地方重要交通問題。本計畫111年編列66.37億元，112年編列66.32億元，將持續辦理全國各生活圈及離島地區道路工程，並建構都會區快速道路系統達成一日生活圈目標。

#### 2. 執行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本計畫係辦理道路品質改善工程，提升市區道路服務品質及提供用路人尊嚴、安全、舒適、無障礙之用路環境，補助地方政府透過辦理公共建設與友善環境規劃，並自第3期推動重新檢討原有指標內容，加以改良為「人本環境」、「綠色交通」、「生態路網」、「智慧建設」與「教育宣導」五大主軸，除持續推動既有提升道路品質工作項目外，再引入多項新指標，透過通盤檢討活化臨路公有地與教育宣導等措施，打造安全無礙的通行環境。

## 九、新市鎮建設

### （一）淡海新市鎮

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面積1,748.75公頃，已優先開發第1期發展區計446.02公頃，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面積約180公頃，開闢後移交新北市政府負責維護管理，並補助新北市政府之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經費約10億元；截至111年底已銷售土地面積135.35公頃，將依政策

活化經營管理剩餘土地。為使淡海新市鎮之人口引進、住宅興建及產業發展與水、電及聯外交通等相關公共建設一次到位，本部新市鎮開發基金於96年起補助「區外供水計畫」37.59億元、淡海輕軌運輸系統70.90億元、淡江大橋及其連外道路建設計畫66.21億元等。本部並已於108年展開辦理「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第3次通盤檢討）案」，以該案規劃作業為協商平台，積極與新北市政府協調合作辦理，除融入低衝擊開發與智慧城市等規劃理念外，積極以產業專用區專案通盤檢討、既成發展區老舊課題等為規劃重點。

## （二）高雄新市鎮

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面積2,159.20公頃，已優先開發第1期發展區計331.88公頃，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面積76.08公頃，開闢後移交高雄市政府負責維護管理；截至111年底已售出土地53.02公頃，將依政策活化經營管理剩餘土地。110年已展開辦理「高雄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第3次通盤檢討）」作業，持續配合發展需要檢討修正都市計畫。

為依行政院指示辦理設置高雄橋頭科學園區相關工作，本部營建署111年7月起分階段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區段徵收公共工程已於111年7月陸續開工，預計114年6月竣工，112年將繼續辦理相關作業，包括抵價地分配結果公告、聯外道路開闢及區段徵收公共工程作業，並訂定有利於高雄新市鎮發展產業適用範圍，以獎勵相關產業進駐，促進新市鎮開發。

## （三）林口新市鎮—機場捷運A7站區開發

林口新市鎮機場捷運A7站區開發案之區段徵收後面積計184.57公頃，截至111年底已銷售土地面積約52.47公頃，將依政策活化經營管理剩餘土地；另已無償登記予桃園市政府公共設施用地面積計62.19公頃。111年辦理第10標雨水人孔增設及維護管理工程等事宜、配合區段徵收事宜之都市計畫變更作業、變更後需無償登記予桃園市所有暨無償撥用供桃園市政府興建社會住宅土地移交接管相關事宜、補助桃園市政府辦理區外道路（變一及變二道路）用地取得所需經費；112年將繼續辦理第7標廣場用地興建、第9標公園用地（兼滯洪池）之排水及廢棄物清理等工程施工，完成第10標雨水人孔增設及維護管理工程，並配合區段徵收事宜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無償撥用供興建社會住宅土地相關事宜及補助桃園市政府辦理區外道路（變一道路）用地取得所需經費，以利開發相關作業遂行。

# 十、城鄉發展作業

## （一）建置國土規劃量能提升及人才培養交流平台（SUPER Platform）

為了廣為培育國土規劃專業人才，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已建置北、中、南、東、離島區域規劃平台。此平台不僅提供大專院校相關國土規畫課程，還將促進跨域、產學合作，以及共享各校的經驗或資源。除了建置平台以幫助參與者有效率的獲得知識外，分署還編列預算鼓勵大專院校師生發展相關研究、創意提案或新技術，作為國土規劃之參考。

## （二）整合建置國土規劃資料庫及資訊系統

1. 本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持續整合維運國土規劃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及資訊系統，以滿足國土、區域及城鄉規劃相關之作業需求，平台使用人次目前已達2千萬餘人次。
2. 111年度完成建置公版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核發系統，並提供彰化縣各鄉鎮市公所使用。
3. 112年除持續更新土地使用分區資料，並配合國土計畫中國土功能分區相關業務，進行系統整合與資料標準建立等銜接作業。

## （三）持續推動「濕地保育法」相關措施以維護濕地環境

濕地保育法於104年2月2日實施及國家濕地保育綱領於106年3月31日經行政院備查，作為總體規劃與推動濕地保育工作之依據。迄今已累積完成公告44處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及39處暫定重要濕地評定公告；

111年度核定地方政府辦理濕地保育補助作業共24案、核發濕地標章3案、圓滿完成「2022濕地科研講座」及「濕地種子學員培訓工作坊」等活動；112年度將持續辦理國家濕地保育綱領及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檢討、審議作業及實施計畫工作項目，輔導濕地友善產業及申請濕地標章，強化濕地與社區互動。

#### (四) 建立及持續推動我國國土與城鄉永續發展目標

配合行政院永續發展委員會擔任永續城市工作分組幕僚作業，參考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及我國國情，研訂核心目標「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之相關具體目標及衡量指標，並持續追蹤檢討執行情形。

#### (五) 都市計畫規劃

辦理「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變更大鵬灣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林口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東北角海岸(含大溪海岸及頭城濱海)風景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新訂擴大漢溪南都市計畫(土城地區)(配合土城彈藥庫附近地區為司法園區)」及「變更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第一階段)(配合4處第一種住宅區)案」等，另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6條規定，協助地方政府辦理都市計畫規劃工作，每年約辦理10餘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數處檢討重製案。

#### (六) 國土利用監測作業

本計畫於103年9月經行政院核定同意辦理，為統籌政府國土監測資源，並配合緊急災害應變需求，整合本部營建署、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及經濟部水利署等機關監測計畫，利用衛星影像及變遷偵測技術輔助土地違規查報，103年度開始執行，迄111年底已完成72期全國範圍、18期海岸線及海域區衛星監測，並依經濟部水利署需求，完成127期河川區域高頻率監測，經資源整合後，111年度現地查報違規數量計1萬423處，大幅提升土地違規取締成效，遏阻國土破壞。

#### (七) 盤點規劃中央社會住宅用地

為實踐8年20萬戶社會住宅政策，並於113年以前達成政府直接興建12萬戶之目標，本部盤點中央興辦社會住宅之土地及辦理先期規劃作業，並協商土地管有機關及地方政府後，指示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興辦社會住宅。全國計盤點逾200處社會住宅基地進行規劃興建。

## 十一、建築研究

建築研究業務著重公共安全性、政策性及管理性之實務研發工作，以提升建築安全，改善全民整體居住環境品質、提高營建技術水準及健全都市發展建設，並辦理研究成果發表講習會加以推廣。

#### (一) 高齡者安居敬老環境科技計畫

本科技計畫主要辦理安居敬老環境規劃、社會住宅環境設計、高齡社會環境法令及高齡者移動與環境研究，以建築及都市環境改造角度，從生活圈之環境架構，提出高齡社會都市、建築及社區生活願景，建構「安居、敬老之生活環境」為目標。111年執行成果如下：

1. 完成「高齡者居家環境防疫及安全防護改善指引」、「高齡者既有住宅空間改善需求」、「社會住宅與共生社區照顧空間環境整合」、「我國高齡弱勢者居住環境之現況、趨勢及策略分析」、「各類使用場所騎樓地坪防滑性能」、「美國、日本及我國運用資通訊科技進行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或優化法令之比較」、「國外重力式滑索運動構造物相關安全設計標準初探」、「高齡者與輕度認知障礙者友善生活場域之尋路設計要點」、「高齡者安居生活照顧之巴金森氏症者的家」、「智慧全人居家預警防災系統」、「室內公共空間視障者智慧化無障礙引導設施調查研究」共11案。

2. 本計畫研究成果促成「建築物地坪面磚防滑係數或等級指導原則」之推動，各地方政府可參考該指導原則，自行訂定因地制宜的防滑規定；公共工程亦可視個案需求，參考指導原則將防滑係數或等級納入契約要求。
3. 協助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擬「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無障礙設施設備設置要點」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學校無障礙設施設備盤點作業須知」，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4. 參加「2022臺灣輔具暨長期照護大展」，展現高齡住宅、高齡友善環境及療癒性環境研究推動成果，深獲民眾及業者認同肯定。

本研究計畫112年度將進行社會住宅無障礙住宅單元規劃設計、日間照顧中心建築規劃設計、高齡者居住空間導入智慧安全防護設備之研究等，以提供本部政策推動參考。

## (二) 建築火災防制

為維護建築公共安全，辦理建築防火安全設計及技術相關研究及推廣應用，111年相關執行成果如下：

1. 完成有關「防火對策與法規制度精進」、「建築永續性與智慧化技術應用」、「通用避難設計與創新技術」、「防火煙控性能精進與創新技術」、「區劃構件與鋼結構耐火技術精進」等防火科技研究報告14案，其中發表論文於國際、國內期刊6篇，國際、國內研討會24篇。
2. 辦理「煙層簡易二層驗證軟體」技術轉移案件1件，並完成前述科發基金專案計畫「煙層簡易二層驗證法精進研究」報告。
3. 本所「鋼筋混凝土構件火害聲-光複合非破壞檢測技術」專利技轉無償授權新北市消防局應用於10案之火害鋼筋混凝土建築物火場調查，提供室內火害溫度輔助判定之科學數據參考。  
防火實驗中心辦理完成國內建築材料產業防火測試服務，辦理研究實驗約355次及完成189件檢測服務案，規費歲入計達486萬1,000元。另與臺灣建築中心及美國保險商安全認證
4. 辦理「2022前瞻防火安全技術研討會」等推廣活動5場次，約580人次參加。
5. 辦理完成「大空間建築火災性能式煙控系統設計與應用手冊第2版」及「建築用門現場遮煙性能測試指引」及「鋼構造建築物防火設計技術參考手冊」等3冊出版，將提供建築產業及技術人員參考應用。

112年將辦理「室內電動車停車空間及充電樁設備之防火安全對策」、「智慧型火災預警巡防設備應用於大型物流倉儲建築」、「建築結構火害後殘留耐震能力評估手冊研擬與補強工法」、「物流倉儲建築物設置防火區劃方案」、「光電與室內儲能系統整合於建築物之火災風險及主被動防護對策」、「建築耐燃複合材料之不燃性試驗判定基準」、「建築物水系統滅火設備水力計算驗證」等研究。

## (三) 都市及建築災害韌性

為提升都市及建築減災、應變、耐災復原能力，辦理建築與城鄉災害韌性科技相關研究及推廣應用，111年達成以下成果：

1. 辦理有關「建築與城鄉災害韌性規劃技術研發」、「建築與城鄉減洪調適韌性策略與技術」、「坡地住宅社區減災營造及智慧監測預警系統」、「防災先進科技應用以及高齡社會防災因應」等都市及建築減災相關研究報告7案，提供相關機關研擬相關政策及法規參考應用。其中發表論文於國際、國內期刊1篇，國際、國內研討會4篇。
2. 配合國土計畫法實施，辦理「氣候變遷下以成長管理觀點研擬城鄉發展區空間規劃減洪

調適韌性策略之研究」、「非都市土地可開發之使用地納入城鄉發展地區之災害韌性規劃策略」等項研究。

3. 因應氣候變遷極端天氣引發洪水災害，基於都市淹水減災需求考量，進行建築物雨水貯集滯洪設施智慧監控系統整體規劃與成效探討，藉以提升雨水貯集系統在雨洪管理上的成效。
4. 因應高齡社會防災安全需求，辦理建置「大震災後高齡弱勢者特殊避難場所實證研究與大數據應用分析」研究。
5. 為降低坡地社區災害，研發適合於山坡地社區邊坡使用之智慧監測科技，進行坡地社區智慧防災系統之研發及實證研究—雙頻多星系GNSS（全球衛星定位系統）地表位移監測技術應用。
6. 為提升坡地社區自主管理能力，辦理坡地韌性社區人員培訓與自主防災教育推廣，共計完成坡地社區現場輔導10處、歷年輔導社區追蹤5處、校園防災講習6場、推廣講習5處及社區工作坊3場。

本計畫112年擬配合國土計畫法、災害防救科技創新服務方案等

政策，進行國土計畫城鄉發展地區之減洪調適規劃與水理分析技術、廣域地表變形雷達衛星遙測技術於坡地社區智慧防災之應用、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災害韌性策略及其規劃作業流程、建築物雨水貯集滯洪設施導入智慧監控管理、應用大數據於都市計畫防災規劃手冊內建構避難收容空間規劃流程等項研究。

#### (四) 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

為促進國內建築產業發展，提升建築工程技術與品質，建築工程技術發展與整合應用計畫，研擬可滿足國內新版鋼結構設計規範中因應我國載重與工程特性之相關參數，配合行政院「漂流火山浮石因應處理案」，執行交辦之浮石運用於建築材料應用技術研究，以「讓路風行，擊退熱島，還我寶島」為題，參加2022總統盃黑客松活動，獲初審入選團隊（前20強）。執行成果如下：

1. 執行包覆填充型鋼骨鋼筋混凝土柱與梁主筋以續接器接合之接頭耐震試驗等3案研究計畫，俾使設計及施工單位有所依循，確保建築結構耐震性能及國人生命財產安全。
2. 執行纖維混凝土耐久性研究等2案研究計畫，並辦理浮石運用於建築材料應用技術研究。
3. 執行建築耐風設計規範之載重組合及簡易風力修正研究實尺寸太陽能光電板受風引致振動試驗量測分析與驗證等3案研究計畫，運用科技技術，結合都市計畫法規，打造都市通風廊道，降低都市熱島效應，調適都市高溫，創造通風宜居的城市。
4. 出版「鋼筋混凝土建築結構耐震補強技術參考手冊」、「帷幕牆結構系統耐風設計手冊」，提供便捷之設計工具供參考遵循，提升國內建築物耐震抗風能力及居住安全。

112年度起，「建築工程技術精進創新與應用效能提升計畫」將持續運用國家級實驗室能量，修訂相關技術法規、開發專利及應用程式、研擬技術手冊等多面向成果，辦理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柱內連續板經濟化參數之試驗研究、建築非結構物耐震評估及補強初步研究及建置太陽能板極限設計風力驗證試驗方法等研究。

#### (五) 建築資訊整合應用躍升計畫

為推廣建築資訊建模BIM技術，強化建築全生命週期之資訊管理與流通，以提升規劃、設計、施工及維護等各階段工作效率，促進建築品質與使用效能、營建產業升級以及環境永續發展。111年相關執行成果如下：

1.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3D國家底圖建置，普及數位空間科技應用，提升國土資訊運用效益；因應推動政府數位服務、資料治理及社會住宅營運維護管理智慧化；配合發展智慧城市，提供場域應用服務業者、交通服務業者安全便利舒適之智慧化營運之智慧城

市解決方案－應用建築資訊建模（BIM）、深度學習及自動辨識技術輔助建築構件精準安裝、建立本土化建築資訊建模（BIM）知識平台及研訂永續營運策略研究、應用建築資訊建模（BIM）及延展實境（XR）技術於消防救災輔助系統研究、建築資訊建模開源及自由軟體（BIM FOSS）本土化開發及應用研究等4案。

2. 辦理研究成果（線上）發表講習會；應用建築資訊建模（BIM）、深度學習及自動辨識技術輔助建築構件精準安裝成果說明會；建立本土化建築資訊建模（BIM）知識平台論壇，以及辦理BIM人才培訓課程、建築資訊建模BIM應用推廣及宣導計畫線上講習會，推廣國內BIM應用。
3. 持續充實元件分享入口網站內容，輔導業界導入BIM技術，加速資訊流通與實務經驗分享。

112年度以「建築資訊跨領域整合創新應用計畫」完成建築產業數位轉型、建構數位城市發展基礎，及建構數位政府發展基礎等三大施政目標，並持續辦理研討會，推廣國內BIM應用。再以「解開低碳建築密碼，開創淨零碳排新世界」為題，參加2023總統盃黑客松活動，決選時入選卓越團隊，獲得總統頒獎的殊榮。

#### （六）智慧綠建築法規研究與人員培訓等業務

為推廣普及智慧綠建築，促進節能減碳效益，由公有建築物帶頭做起，引導民間建築跟進，辦理相關要點修正、標章審核認可、優良作品評選、參訪及講習等宣導與推廣工作。111年重要執行成果如下：

1. 修正發布綠建築標章申請審核認可及使用作業要點，導入建築能效評估制度。
2. 核發綠建築標章暨候選綠建築證書1,038案、智慧建築標章暨候選智慧建築證書237案及綠建材標章327案。預估年度節電量約可達2.60億度，節水量1,443萬噸，節省之水電費約10.55億元。
3. 完成辦理第3屆優良智慧建築作品評選活動，評選出9件得獎作品，以表揚優良業界或建築師。
4. 完成辦理建築節能技術講習會及參訪活動3場次，共667人次參與，並提出「近零碳建築節能技術解說與應用指南」及透過實際案例讓參與者更容易瞭解建築節能策略，達到示範推廣之綜效。

本業務112年將持續推廣智慧綠建築標章及建築能效標示審核認可作業，並全面向規劃辦理各項相關宣導與推廣工作，以促進智慧綠建築產業發展。

#### （七）創新循環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

為發展符合臺灣亞熱帶及熱帶高溫高濕氣候條件與生態環境之綠建築科技與技術，以「建築節能減碳與室內環境科技」、「永續城市環境科技」、「循環建築工法與材料技術研發」、「綠建築宣導推廣」為研發主軸，111年重要執行成果如下：

1. 完成建築能效評估及標示法制化之研究、結合大數據分析綠建築標章建築房產價值之研究、住商部門淨零排放策略及減碳潛力之研究、建築循環設計構件材料循環度之評估研究等15案研究計畫，相關研究成果提供作為增修訂綠建築相關評估手冊或建築相關法規修訂之參考。
2. 提出「新建建築物能效設計技術規範」及「建築物同層排水系統設計指引」草案。
3. 完成建築構件與材料循環度評估架構與計算方式，可供國內發展建築循環設計相關政策之評估管理參考。
4. 提出「建築物同層排水系統設計指引」草案，以提供相關業界參考。
5. 完成辦理第7屆「全國綠建築繪畫徵圖比賽」，有994件作品報名，評選出209件得獎作品，並於111年12月10日舉辦頒獎典禮，全面宣導綠建築節能減碳概念，達到向下扎根之普

及效果。

本計畫112年配合本部「建構永續宜居環境」施政總目標，將依「永續健康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1/4）」內容，加強「永續綠建築節能減廢技術研發與應用」、「健康綠建築室內環境科技發展」、「永續環境與生態城市發展」、「永續綠建築法規與教育推廣」等四大主軸之研究規劃，期能以科技創新打造永續宜居環境，提升居住品質，全面朝向維護國土永續環境目標邁進。

#### （八）智慧化居住空間整合應用人工智慧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基於我國資通訊（ICT）產業國際優勢，推動智慧化居住空間產業發展，促進創新服務與整合發展、培育人才支持產業發展、研修訂法規與機制、展示推廣與交流，111年重要執行成果如下：

1. 完成應用使用者為中心之控制技術提升智慧建築節能效益、建築物規劃設計導入建築智慧化需求與情境式設計、智慧建築分級評估基準合理性等7案研究計畫。
2. 提出「智慧升降設備遠端監控技術應用手冊」草案，以提供相關業界參考。
3. 營運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持續辦理人工智慧（AI）智慧建築應用情境展示升級，導入AI人工智慧物聯網技術，整合家庭系統與語音控制設備的產品技術應用，滾動調整推動線上導覽及虛擬實境體驗多元宣導，111年全年參觀人數超過5萬8,000人次參與，歷年累計超過52萬5,000人次參訪。
4. 舉辦第15屆創意競賽，評選出20件得獎作品，鼓勵產學研創新與青年參與；另辦理實體技術活動12場，線上技術活動13場，約1,452人次參加。
5. 出版《智慧建築設施管理建置指引》，提供業界設施管理系統概念及基礎架構，促進建築師與業主、設施建置管理人員間的溝通，培育智慧建築人才。

本計畫112年持續依智慧化居住空間應用人工智慧物聯網科技計畫（112-115年）之規劃，發展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在建築應用之創新科技，導入AI、IoT、大數據及雲端運算技術，推動智慧化居住空間產業創新整合應用、展示中心宣導推廣等計畫，擴散AIoT智慧生活科技應用，以促進智慧化居住空間產業發展。

